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語涵義與通函所界定者相同。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投票股份數目(%) | |
|--------|--|--------------------|---------|
| | | 贊成 | 反對 |
| a. |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訂立之協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以本公司之公司印鑑簽立及交付就進行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任何或所有交易或使其生效所必需、合宜或適宜之一切行為及事宜及一切文件 | 88,338,000 100% | 0 0% |
| b. |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彼等可能酌情認為就協議而言屬必需、合宜或適宜之一切事宜及行動，惟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各期間之交易年度上限金額不得超過通函所載之上限金額 | | |

* 僅供識別

附註：

- (1) 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 (2)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 (a) 已發行的總股數為 1,219,263,455 股；
 - (b) 賦予獨立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 358,285,124 股，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29.39%；及
 - (c) 概無股東獲賦予僅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之權利。
- (3) 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及彼等之聯系人士合共持有 860,978,331 股，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70.61%，應該及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權。
- (4)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向東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吳向東先生、孫建新先生、舒世平先生、路通先生及張建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馬勇先生、曹貺予先生、鄂萌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